

工程名稱 PROJECT

通霄國中114年度  
老舊廁所整修工程

圖號 DRAWING NO. 張號 SHEET NO.

2 A2 4 15

圖面修正 REVISIONS

NO. 日期 DATE 內容 REMARKS

圖面名稱 DRAWING TITLE

1、2F平面圖



張薰和建築師事務所

苗栗市嘉新里16鄰國華路125號2樓  
電話:037-263019  
傳真:037-263851

圖說 NOTE

起造人及承造人遵守事項  
1.起造人於施工前,務請地政機關劃定界址,所指尺寸以地政機關丈量為準,依照實際基面範圍內配合設計圖面指定期限施工,不得越界佔據地,更勿擅自自行動工,否則如有紛爭或受罰,由起造人自行負責法律責任。

2.本設計圖經核准後,起造人及承造人必須申請施工执照施工,並按度量申請驗收執照,以備執工時申領地政機關執照。

3.砌牆時按核對圖面施工,原設計圖面未盡理清之處,令予變更,務求事先辦理變更設計手續,經核對後再行施工,以符法令,切勿擅自變更,否則其後果由起造人承造人負責。

4.建造地基必須請合法目無欠稅之製造廠承造。

5.所有基礎、樑柱、樓板、鋼筋、安

6.必須注意鄰近房屋之安全,及行人之安

7.房屋完成後,立即拆走工具,並將房屋

圍牆路水溝清理乾淨,之後由起造人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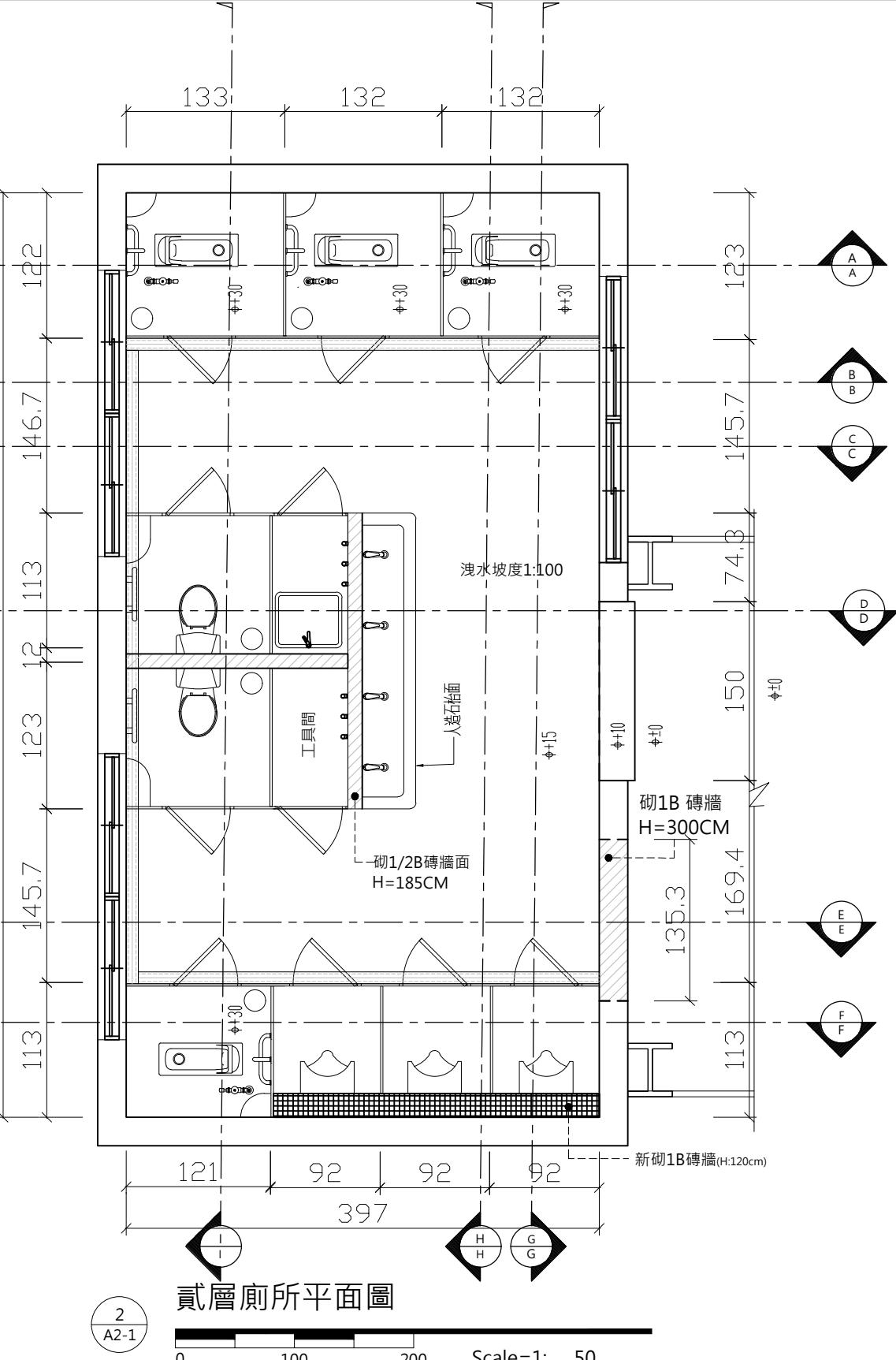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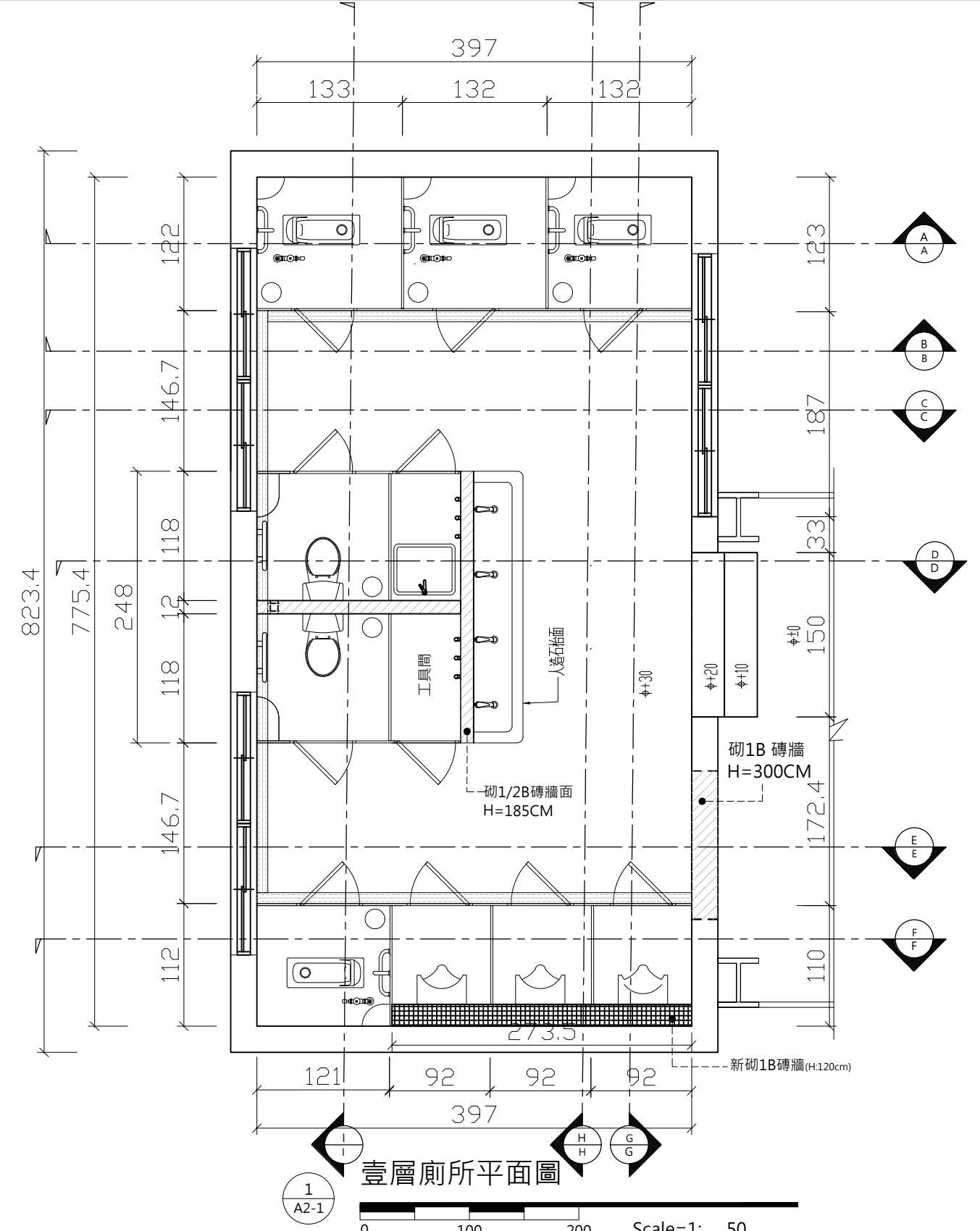
請執發使用執照,再憑用執照申請接通

水電設備。

8.若有其他問題發生之疑問,請即函研討或向縣市公府建築單位書面查詢,切勿擅自闡釋法或施捨。

9.承造人不得使用下列材料: (1) 海砂

(2) 鋼筋鋼筋



圖例	說明	數量	圖例	說明	數量
	蹲式馬桶			不鏽鋼扶手	
	坐式馬桶			拖布盆	
	拖把架				

比例 SCALE 1/50

設計 DESIGN BY ...

繪圖 DRAWN BY ...

校對 CHECK BY

核准 APPROVED BY

日期 DATE 114年